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2 年 05 月 06 日（星期一）中午 12：10  
地點：行政大樓 1 樓會議室（A109）  
主席：郭伯臣院長  
記錄：張雅雯助理

## 一、主席致詞

- （一）本校於 102 年 5 月 1 日與葳格教育體系簽署教育與學術發展合作協議，其合作範圍包含合作專題服務活動與專題研究計畫，歡迎本院對於雙方學術合作有興趣之教師提出合作計畫提案。
- （二）本院業於 102 年 4 月 10 日、4 月 29 日辦理 2 次學術研究討論會，亦將於 5 月 13 日辦理第 3 次討論會，歡迎本院對於跨領域、跨學院或跨系所合作研究有興趣的教師參與，並請於 5 月 10 日前至本校線上報名系統報名。
- （三）本院將於本學期辦理 SSCI 國際期刊主編系列專題演講，目前已於 4 月 21 日（星期日）辦理第一場專題演講，所餘場次分別在 6 月至 9 月舉辦，演講相關訊息可參閱本院網頁及各單位公告之海報。
- （四）本院聯合班會時間為 102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15 時 30 分～17 時 30 分，地點為本校中正樓，邀請 8C 咖啡執行長為大學部學生主講：「人際關係的蝴蝶效應」，屆時將通知本院大學部同學，務必準時前往聆聽，並請各單位協助提醒與轉知訊息。
- （五）轉知國研處訊息，大陸姐妹校東北師範大學將於 2013 年 9 月 25 日至 26 日舉辦「第八屆東亞教師教育國際研討會」，歡迎師長報名出席並發表，詳細資訊請洽國研處網站。

## 二、上次會議決議情形（102 年 03 月 07 日）

案由一：本院 101 年度研究績優系所之研究優良獎與最佳進步獎推薦案，提請初審。

決議：

一、核算 101 年研究績優系所成績，依成績高低推薦本院研究優良獎，依序排列如下：(P. 80-1)

（一）教育測驗統計研究所：124.71 分。

（二）特殊教育學系：68.4 分。

二、參照 100 年研究績優系所彙整總表，依照進步分數高低推薦本院最佳進步獎，依序排列如下：(P. 80-2)

（一）教育學系：12.857 分。

三、獲本院推薦研究優良獎第 1 名連續三年者，若於第 4 年仍為第 1 名者，則該系（所）於該年度不予推薦，由該年度成績第 2 名之系（所）遞補推薦為第 1 名；由該年度成績第 3 名之系（所）遞補推薦為第 2 名。最佳進步獎則不在此限。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02 年 3 月 15 日前送國研處學術發展組，提本校研究發展推動委員會複審。

## 三、備查案

備查案一：

提案單位：教育學系

教育學系「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系務會議組織及議事規則」修訂案，請准予核備。

說明：

一、本案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組織規程」第 17 條規定辦理。

二、本案業經 102 年 4 月 19 日教育學系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三、檢附「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系務會議組織及議事規則」修正草案及修正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1 (P.5-6)。

決議：准予備查。

#### 四、討論提案

案由一：

提案單位：教育測驗統計研究所

教育測驗統計研究所擬申請變更系所名稱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測統所依據目前各班制之課程架構進行課程調整，除維持測驗類與統計類之選修課程，並加強有關教育資訊類與實務課程，希望透過系所更名與課程的調整，能吸引相關背景學生投入本所，並提升畢業生就業率。
- 二、本案業經 102 年 4 月 11 日教育測驗統計研究所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通過。
- 三、檢附申請變更系所名稱計畫書，請參閱附件 2 (P.7-8)。

擬辦：本案若審議通過，擬送教務處彙整後，再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

決議：本案審議通過，送教務處彙整後，再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

案由二：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議準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人事室公告，本校教師升等審議辦法修正案業經本校 102 年 1 月 15 日 101 學年度第 3 次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自 102 年 8 月 1 日生效，為因應其法規之修正，本院擬修正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議準則」(P.9-10)。
- 二、檢附相關資料如下，請參閱附件 3 (P.11-36)：
  - (一) 本校教師升等審議辦法 (P.11-26)。
  - (二) 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議準則修正草案及修正對照表 (P.27-36)。

擬辦：本案若審議通過，送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

決議：本案修正部分文字後通過，送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

案由三：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本院教師評鑑研究成績標準表」與「本院教師申請升等研究成績標準表」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實施要點」及「本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議準則辦理」(P.37-40)。
- 二、兩種關於「研究」成績標準表分別提及「國內具審查制度的出版社出版之專書」與「有專業審查且有出版的中文專書」的指標，院內老師提供相關疑義如下：
  - (一) 可否明訂或備註列出哪些出版社為「具專業審查制度的出版社」？
  - (二) 倘若老師自行將專書送外審，可否使用升等外審審查意見表？其審查資格為何(同升等或教師資格外審)？或請出版社開具審查證明即可？
- 三、另就本院教師申請升等「研究」成績標準表關於「研究計畫」項目第 4 項「升等教師職級近五年內擔任中央級單位或政府單位委託研究計畫主持人」之計分標準，其中對於「研究計畫」之定義需加以釐清，因其涉及未來各級教評會審議之迴避問題，以及教師升等外審學者專家聘請之「學術合作關係」之迴避關係。
- 四、檢附資料如下，詳如附件 4 (p.41-46)：
  - (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評鑑研究成績評分標準表」(P.41-44)。

(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教師申請升等研究成績評分標準表」(P.45-46)。  
擬辦：請各位委員提供意見，本案若審議通過，敬送校長核定後公佈施行。  
決議：  
一、兩種關於「研究」成績標準表提及對於「專書」之規定，意指合法政府立案的出版社，並開具其專書受相關領域專業學者審查之證明。  
二、精緻師資培育計畫或師資培用聯盟計畫等非常態性計畫不算入本院教師申請升等「研究」成績標準表關於「研究計畫」的範疇裡。  
三、未來將檢討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三項成績標準表之計分標準。

## 五、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

郭伯臣院長

本院擬購買平板電腦作為未來各項級會議使用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因應節能減碳趨勢，本院擬由 102 年度院統籌設備費購置平板電腦，以作為未來各項院級會議使用，朝無紙化方向努力。

決議：本案討論通過，由學院辦公室進行採購作業。

六、散會：102 年 5 月 6 日下午 13 時 30 分。

